

证券代码：605488

证券简称：福莱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85

债券代码：111012

债券简称：福新转债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、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经过讨论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福莱新材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

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81）。

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82）。

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83）。

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鉴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就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31 日